

股票代码： 002733

股票简称： 雄韬股份

公告编号： 2017-041

##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2017年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23 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通过邮件及书面形式发出，应到会监事 3 人，实到 3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廖英女士主持，此次会议对会议通知中列明的事项进行了审议。

经过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决议如下：

### 一、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监事的议案》

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柴昕好女士已正式递交辞呈，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需进行补选。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推荐，现提名刘明浩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至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提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2017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监事签字:

廖英

柴昕好

柳茂胜

-----

-----

-----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5 月 23 日